

臺北市北投區112年5月份市容會報 會議紀錄

一、開會時間：112年5月22日下午2時00分

二、開會地點：北投區公所6樓會議室

三、主 席：吳重信區長

紀 錄：張凱貞課員

四、主席致詞：略

五、本月份提案討論：

案號	提案單位	案由	權責單位	答覆機關 日期文號及處理情形	處理 等級	主席裁示
1120501	建民里 辦公處	水利溝 周邊環 境整體 規劃。	水利處 七星管理 處 環保局 公園處	<p>◆案件歷程摘要： 本案為112年4月12日本所召開「市長與里長有約工務局會前會」改列市容會報案件。</p> <p>◆最新辦理情形： <u>水利處112.04.24北市工水秘1126024929號函：</u> 本案本處將續洽里長瞭解蒐集相關意見，並俟七星管理處完成管理權責移交程序後，由本處據以辦理後續環境規劃改善事宜。</p> <p><u>七星管理處112.04.18農水七星1126921104號函：</u> 案址13筆土地包含文林段1小段297、297-1、297-3、297-4、297-5、297-6、297-7、297-8、297-9、297-10、297-13、298及481等地號，本處業經確認已無農田灌溉排水功能，若有則爰擬依農田灌溉排水管理辦法第7條第3項辦理移往相關使用單位負責管理維護。</p> <p><u>公園處112.03.25北市工公秘字第1123013995號函：</u> 本處轄管建民公園，每日派有清潔人員清掃，每年度排有樹木修剪工程。本處配合本案加強建民公園環境衛生及綠化植栽維護事宜。</p> <p><u>環保局112.03.25北市環清字第1123023837號函：</u> 本案址溝渠現為七星農田水利</p>	B	<p>一、請水利處與里長討論整體規劃方案。</p> <p>二、請公園處與環保局持續加強環境清理工作。</p> <p>三、本案持續追蹤列管。</p>

				會維管，惟本局已加強周遭環境整潔，另倘本案經市府整體規劃後，具市區排水功能，本局將依權責協助後續疏通。	
1120502	榮華里辦公處	將里電桿下 請華臺線 建榮內電地化。	台電公司 道管中心 新工處 公園處 水利處	<p>◆案件歷程摘要： 本案為112年4月12日本所召開「市長與里長有約工務局會前會」改列市容會報案件。</p> <p>◆最新辦理情形： <u>道管中心（112年4月21日北市工道1123010127號函北投區東華街1段22巷口架空纜線及電線桿地下化會勘紀錄）：</u></p> <p>一、經與會單位協調，如規劃設置於本市北投區東華街1段22巷2弄旁河堤邊坡，需向水利處提送破提計畫等相關資料，故暫不考慮前揭位置。</p> <p>二、請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北區營業處(以下簡稱台電公司)評估將變電箱下地至捷運線線形公園所屬用地範圍可行性，並以不影響樹木、植栽，設置位置須距離樹木3公尺為原則。</p> <p>三、請公園處配合台電公司電桿地下化作業，遷移既設附掛電桿路燈。並請台電公司施工時通知公園處，以利工進。</p> <p>四、請水利處確認東華街1段18號周邊箱涵埋設深度，以利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評估。</p> <p><u>台電公司112.05.09北北字第1121544042號函：</u></p> <p>一、須請道路主管機關同意於地下化沿線道路埋設管路及設置前述配電設備，並比照內政部訂定之「市區道路使用費收費標準」計收使用費，且免簽訂行政契約。</p> <p>二、請里長協調用電住戶配合埋設接戶引上管，並以書面同意本處利用該</p>	B
				<p>一、請台電公司於112年5月26日前確認東華街本線試挖點位及試挖時間，並通知里長及本所。</p> <p>二、另富貴一路1巷內3支電桿施工工程，請台電公司依時程於112年10月底完成。</p> <p>三、本案持續追蹤列管。</p>	

				<p>管路穿設供電線路，另因部分接戶點位於私地深處，故請協调用戶自行將接戶管埋設至建築線外30公分（如遇水溝應通過溝底至少埋至另側溝壁外10公分）與本處管路銜接，以利地下引接。</p> <p>三、需請附掛於本處電桿之線路設備業者（路燈、監視器及電信業者纜線等）於設計前先行配合拆除遷移完成，本處方能辦理後續施工事宜。</p> <p>四、依水利處提供資料，如現況覆土層與水利處提供資料相符（深約為0.35公尺），本處管路無法埋設，將無法辦理後續地下化工程，實際狀況仍以現場施工為主。</p> <p>五、地下化所需工程費用依照本公司「營業規章」相關規定辦理。</p>	
1120503	永明里辦公處	永明區 民活心 中里動 競場 案。 與活 所合	北投區公所	<p>◆案件歷程摘要： 本案為112年4月14日本所召開「市長與里長有約區級會前會」改列市容會報案件。</p> <p>◆最新辦理情形： 本所已提報112年度永明區民活動中心空間改造再利用計畫，預計於113年下半年辦理完成。</p>	B 一、本案依計畫執行。 二、持續追蹤列管。
1120504	東華里辦公處	建請規 劃東華 街2段 260號 對面 公園 設置 遊憩 設施。	公園處	<p>◆案件歷程摘要： 本案為112年4月12日本所召開「市長與里長有約工務局會前會」改列市容會報案件。</p> <p>◆最新辦理情形： 公園處112.03.25北市工公秘字第1123013995號函： 有關東華里里長建議東華街2段260號對側捷運下綠帶美化案，查本路段已列入111年度北區花木綠化預約工程（112年續約）進行綠美化，將邀請里長及相關單位辦理現場會</p>	B 一、請公園處與里長確認設計圖說。 二、公園處預計於112年9月進場施工，本案目前採書面列管，於8月份召開市容會報再行檢討。

				勘，說明目前本處辦理方向。		
1120505	吉慶里辦公處	建請銑鋪更新承德路7段188巷2-16號路面。	新工處	<p>◆案件歷程摘要： 本案為112年4月12日本所召開「市長與里長有約工務局會前會」改列市容會報案件。</p> <p>◆最新辦理情形： <u>新工處112.05.04北市工新設1123038665號函：</u> 本案本處將納入本年度工程案改善，預定於112年下半年度完成。</p>	B	<p>一、請新工處提供預計進場時間。</p> <p>二、本案採書面列管，於施工前一個月再行召開市容會報檢討進度。</p>
1120506	八仙里辦公處	中央南路二段10至16號前方路段及三合街二段498號旁路段，路型拓寬案。	新工處 台電公司 交工處 七星管理處	<p>◆案件歷程摘要： 本案為112年4月12日本所召開「市長與里長有約工務局會前會」改列市容會報案件。</p> <p>◆最新辦理情形： <u>新工處112.05.02北市工新設1123038444號會勘紀錄：</u></p> <p>一、本案將先就新工處管有土地範圍再與相關單位研議擬定道路優化方案後向里長說明。</p> <p>二、有關案址鄰接路口之土地路面有破損情形而有影響民眾通行安全之慮部分，將就現況於道路優化時做一次性改善。</p> <p>三、請台電公司檢討案址電桿留設需求並提供新工處納入道路優化方案檢討。</p> <p><u>交工處112.03.27北市交工設字第1123023272號函：</u> 本處將配合於中央南路二段與北投路二段路口新設號誌，並以三色號誌運作，預計於112年6月底前完工，以維行車安全及順暢；另有關中央南路2段10至16號前方路段及三合街二段498號路段路型拓寬案，查非屬計劃道路範圍，故仍宜請土地權責單位及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評估卓處。</p>	B	本案持續追蹤列管。

				<p>台電公司112.05.11北北字第1121544517號函：</p> <p>有關中央南路二段（三合街至北投路一段）間路型改善案，案址電桿有留設需求，請新工處確認道路路型後，本處將配合遷移電桿至適當位置。</p>	
1120507	洲美里辦公處	<p>請改善洲美街196巷口及美街239號，其較淹路邊，因地勢易，崎不平。</p>	<p>水利處新工處七星管理處</p>	<p>◆案件歷程摘要：</p> <p>本案為112年4月12日本所召開「市長與里長有約工務局會前會」改列市容會報案件。</p> <p>◆最新辦理情形：</p> <p>水利處112.04.24北市工水秘1126024929號函：</p> <p>一、本案洲美街196巷口周邊路面改善，非屬本處權責。</p> <p>二、北投區洲美段2小段412地號低窪部分，本處將於112年年底前辦理河川疏濬工程時一併進行改善，以恢復其原有排水功能。另土地同意書範例將於工程開始時提供予里辦公處。</p> <p>新工處112.04.28北市工新設1123037245號函：</p> <p>一、福國路延伸工程(第2期)北側平面道路縱坡為配合既有橫交道路(洲美街196巷、洲美街206巷)與鄰居住戶，整體高程調整空間有限；惟後續將廢除196巷口橫越之排水溝及施作道路側溝，可將該巷口修整銜接地更為平順。本處預計於112年8月31日前重新銑鋪。</p> <p>二、請設計單位辦理變更設計及廠商施工時注意排水洩水坡度，以避免局部積水情形。</p> <p>七星管理處112.03.25農水七星字第1126900445號函：</p> <p>本案位置之部份路側溝亦為</p>	<p>本案持續追蹤列管。</p> <p>B</p>

				灌溉圳路，灌溉水源為本處洲美抽水站；於颱風或豪大雨時，本處將派員關閉抽水機，使該路側溝無灌溉用水進入。		
1120508	清江里辦公處	礮園遭受破壞，何徹解決。	公園處	<p>◆案件歷程摘要： 本案為112年4月12日本所召開「市長與里長有約工務局會前會」改列市容會報案件。</p> <p>◆最新辦理情形： 公園處112.03.25北市工公秘字第1123013995號函： 一、本處將日夜加派請駐警(含保全人員)及環境清潔人員針對人群聚集時段，加強巡查頻率，以維護公園環境秩序。 二、倘若發現環境遭受破壞，將調閱監視器畫面蒐證後依法裁罰。</p>	B	<p>一、請公園處加強巡查頻率。</p> <p>二、本案持續追蹤列管。</p>
1120509	長安里辦公處	七虎球場重建事宜。	公園處 文化局 新工處 財政局 環保局	<p>◆案件歷程摘要： 本案為112年4月12日本所召開「市長與里長有約工務局會前會」改列市容會報案件。</p> <p>◆最新辦理情形： 北投區公所112.04.19北市投區民字1126007491號函： 一、歷史建物本體(北側看台)援前例續由新工處及財政局共同維管，(新工處負責單數年，財政局負責雙數年)；以每季為週期委外進行清理。 二、現況公廁改善由公園處主責，以景觀公廁為設計方向評估所需經費，並務必納入七虎球場之沿革意涵進行設計，以凸顯文化意象，並於一週內向陳章生里長說明(含擴建或重建方案及其造價等內容)。 三、景觀公廁週邊鋪面工程後續由新工處負責，合併考量週邊長者使用安全，請解決現況地面高</p>	B	<p>一、請財政局依維管計畫，辦理清理工作；惟請於接獲里辦公處通報時，即時派員清理。</p> <p>二、本案持續追蹤列管。</p>

				<p>低差，並以較符合景觀公廁設計之銑鋪材料進行地面鋪設。</p> <p>四、由於文化局於會中提出因各項工作鄰近歷史建物本體，依文資法第34條規定，設計圖說應送文化局審議通過後始得為之；故本案主責單位為公園處，協辦單位除新工處外，增列文化局。</p> <p>五、請第一銀行維持圍籬架設現狀，避免違規停車造成環境亂象。</p> <p><u>新工處112.05.04北市工新設1123038665號函：</u></p> <p>本案經區公所已於112年4月19日召開現場會勘，會勘結論為請公園處辦理公廁擴大改善時，納入七虎籃球場意象，並改建為景觀公廁，故暫無本處應配合辦理事項，建請解除列管。</p>	
1120510	大同里辦公處	捷運公司 捷周園美增標景 投站公地及地卡 北運邊綠化設打點。	捷運公司	<p>◆案件歷程摘要： 本案為112年4月14日本所召開「市長與里長有約區級會前會」改列市容會報案件。</p> <p>◆最新辦理情形： <u>捷運公司112.04.26北捷工1123011864號函：</u> 本公司刻正進行規劃中，將依會議結論預計於6月底前向里長說明相關規劃。</p>	B 一、請捷運公司持續與里長討論規劃方案。 二、本案持續追蹤列管。
1120511	溫泉里辦公處	館路 63巷2號前 至6號私人土 地徵收水 施作溝。	水利處 新工處	<p>◆案件歷程摘要： 本案為112年4月12日本所召開「市長與里長有約工務局會前會」改列市容會報案件。</p> <p>◆最新辦理情形： <u>水利處112.04.24北市工水秘1126024929號函：</u> 本案建議施作位置屬私人所有，本處預定於112年4月底前拜訪里長並溝通後續土地同意書取得辦法。</p>	B 一、請水利處針對本案址積淹水問題，再次與里長討論後，將辦理方式以書面告知里長。 二、本案持續追蹤列管。

				<p>新工處112.03.27北市工新設1123027009號函：</p> <p>本案涉及評估淹水改善事宜，屬本局水利處權責，本案倘若採配合新闢道路工程納入改善方式，則須依本府新闢標準作業流程通盤檢討，排序耗時恐緩不濟急，故本案仍建議先由水利處秉權卓處。</p>		
1120512	文化里辦公處	有關文里中央北路一段228巷前既有疑義(申請用地役關係認定)。	新工處	<p>◆案件歷程摘要： 本案為112年4月12日本所召開「市長與里長有約工務局會前會」改列市容會報案件。</p> <p>◆最新辦理情形： 新工處112.05.04北市工新設1123038665號函： 本處將依裁示協助申請公用地役關係認定。</p>	B	<p>一、請新工處先行瞭解本案開會時間，並轉知里長及本所。</p> <p>二、本案持續追蹤列管。</p>
1120513	稻香里辦公處	延治坑道置步一寬香 請整磨河道中並拓 建伸水溪及空道併稻路。	水利處 新工處	<p>◆案件歷程摘要： 本案為112年4月12日本所召開「市長與里長有約工務局會前會」改列市容會報案件。</p> <p>◆最新辦理情形： 水利處112.04.24北市工水秘1126024929號函： 現址已有步道串聯上下游，本處業已於110年10月完成貴子坑溪規劃，刻正依規劃進行三層崎公園旁施工。預計於113年辦理三層崎公園至中央北路河段規劃設計，屆時將辦理會勘確定里長需求，並邀集交通權管單位一同商討。</p> <p>新工處112.03.27北市工新設字第1123027009號函： 與本處有關之案件為第3點「稻香路段車流量大，塞車問題日益嚴重，建請於整治水磨坑溪河道時一併考量拓寬稻香路(自中央北路二段與稻香路口至秀山路與稻香路口道路)。」查該人行道係屬堤防用地，非本處權管範</p>	B	本案持續追蹤列管。

				圍。		
1120514	稻香里 辦公處	建請新 增樹林 路連接 至北投 社三層 崎公園 步道並 設置景 觀平臺。	大地處 新工處	<p>◆案件歷程摘要： 本案為112年4月12日本所召開「市長與里長有約工務局會前會」改列市容會報案件。</p> <p>◆最新辦理情形： <u>大地處112.04.25北市工地企1123011423號函：</u> 一、先前林杏兒議員已於112年2月17日辦理會勘，會勘結論請新工處評估樹林路臨三層崎公園都市計畫道路開闢可能性及徵收開闢費用(秀山段三小段244-1、247、249、253、256、257、252地號)。 二、北投三層崎公園已有主要出入口可進出，經評估案址無施做平台及新設步道之必要。</p> <p><u>新工處112.03.27北市工新設字第1123027009號函：</u> 一、查本市北投區樹林路臨三層崎公園間之8公尺寬都市計畫道路，其開闢所需經費總計約1億2,500萬元，(徵收費約7,000萬元、工程費約5,500萬元)，實際所需費用，仍以用地取得及工程施作當年為主。 二、另該路段屬山限區範圍，依山開要點規定原則應由開發單位開闢面前道路，惟查該計畫道路範圍未銜接三層崎公園，未來倘道路開闢完成，亦無法銜接該公園，併予說明。</p>	B	本案持續追蹤列管。
1120515	桃源里 辦公處	建請為 北投區 中央北 路3段 巷92 口台 電電 桿地 下	台電公司 新工處 道管中心	<p>◆案件歷程摘要： 本案為112年4月12日本所召開「市長與里長有約工務局會前會」改列市容會報案件。</p> <p>◆最新辦理情形：</p>	B	<p>一、請台電公司依計畫於112年底前完成。</p> <p>二、本案持續追蹤列管。</p>

化

**台電公司 112.05.04 北北
1121544295號函：**

- 一、有關本處變壓器擺放至北投區中央北路3段92巷口對面人行道，仍待貴局新建工程處依會勘結論(二)釐清後，本處再行辦理。
- 二、另有關中央北路3段92巷電纜地下化供電路徑，涉地號桃源段四小段90地號，經查使用分區為私有第三種住宅區用地，為避免後續爭訟，仍依現有架空電纜供電並微調電桿位置為宜。

**新工處 112.05.04 北市工新養
字第 1123037759 號函：**

- 一、本處同意台電公司以不影響通行為主，於中央北路3段92巷口對面本處人行道範圍設置電力設施。
- 二、案址經查悅揚社區人行道鋪面係94年3月24日北市工養路第09460977300號函核可認養，並於97年3月24日認養屆期，至今仍未向本處申請認養續約。

**工務局 112.05.15 北市工道字
第 1123015231 號函：**

- 一、本案變電箱設置於中央北路3段92巷口對面，本局新建工程處(以下簡稱新工處)確認權管人行道範圍為150公分，變電箱設置位置旁有建築退縮地，故不影響行人通行；另悅揚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認養契約已結束，同意設置於前揭地點。
- 二、中央北路3段92巷因涉及私人土地，暫不挖掘埋管，請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北區營業處(以下簡稱台電公司)將開關箱設置於本市北投

				<p>區中央北路3段122號對面，巷口兩支電線桿整併為1支電桿，並請台電公司請於今年度完成地下化作業。</p> <p>三、本案設置變電箱後，台電公司有維護需求，請本府停車管理處研議刪除100號停車格。</p>	
1120516	湖山里 辦公處	第二場 停車場 陽明步 道修整 綠美化 工程	公園處	<p>◆案件歷程摘要： 本案為112年4月12日本所召開「市長與里長有約工務局會前會」改列市容會報案件。</p> <p>◆最新辦理情形： <u>公園處112.03.25北市工公秘字第1123013995號函：</u> 本中心於112年3月17日至湖山里辦公室，里長表示相關應整修之步道，主要需辦理綠美化工程，讓周邊環境改善。</p>	<p>一、請公園處持續與里長討論辦理方案。</p> <p>二、本案持續追蹤列管。</p> <p>B</p>
1120517	湖田里 大屯里 辦公處	山區門 牌整編 及部門 牌名與 路符不 符合	北投戶政 事務所	<p>◆案件歷程摘要： 本案為112年4月12日本所召開「市長與里長有約工務局會前會」改列市容會報案件。</p> <p>◆最新辦理情形： <u>戶政事務所112.05.22市容會報表示：</u> 一、大屯里（復與三路）門牌整編問卷調查刻正進行中，預計於112年5月底完成後，與里長研議是否進行整編。 二、湖田里將於112年下半年度召開里鄰工作會報及里民大會，徵詢鄰長及里民意見後，再辦理門牌整編問卷調查。</p>	<p>一、本案改由戶政事務所自行追蹤列管。</p> <p>二、解除列管。</p> <p>A</p>

六、臨時動議：無

七、散會：15時00分